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 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黎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明集团”）之一致行动人上海黎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明保安”）的通知，黎明保安于 2018 年 7 月 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159,700 股，增持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76.02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08%。

● 黎明保安计划自本次增持之日起 6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继续增持本公司股份，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不高于（含）人民币 500 万元（包含本次已增持的金额在内），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 12 元。后续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2018 年 7 月 5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黎明集团之一致行动人黎明保安的通知，黎明保安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黎明保安为公司控股股东黎明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为黎明集团之一致行动人。

（二）截至本公告日，黎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14,589,5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9.57%；黎明保安持有公司股份 159,700 股股份（含本次已增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08%；黎明集团和黎明保安合计持有本公司 114,749,2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59.65%，均为普通股 A 股。

（三）黎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黎明保安在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包含本次已增持的金额在内，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不高于（含）人民币 500 万元。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 12 元。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为黎明保安的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及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黎明保安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不进行内幕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

（四）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黎明保安所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